

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文件

江服质评发〔2021〕18号

关于开展第二轮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材料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推动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加强专业内涵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工作进度安排，决定开展第二轮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材料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形式

参评专业所属学院自查定量和定性材料为主，学校邀请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和人文学院王敏检查定性材料为辅。

二、检查内容

学校15个参评专业的第二轮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定性材料。

三、检查安排

以江西省第二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通用指标体系为依据，结合学校实际分工检查。详情见下表1：

表1 第二轮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定性材料检查安排

序号	一级指标	主要检查内容	检查人员
1	1. 立德树人	1.1.2 思政教育成效（课程思政情况）	周丽琴
		1.2.1 思政教育成效（学生“四自”教育）	邓良峰
2	2. 培养模式	2.1.1 专业定位与培养目标	董春燕
		2.1.2 毕业要求	董春燕
		2.1.4 教学大纲	董春燕

序号	一级指标	主要检查内容	检查人员
3	3. 培养能力	3.1.10 十名专任教师简介	曾冬秀
		3.2.3 近四年教学改革成果	董春燕
		3.3.2 生均综合教学经费投入	尹娜娜
4	4. 教学质量	4.2.1 实践教学情况	董春燕
5	5. 学习质量	5.2.2 近四年毕业设计（论文）质量	董春燕
		5.6.1 十名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优秀学生	邓良峰
6	6. 就业与发展质量	6.5.1 十名优秀毕业生简介	王敏（女）
7	7. 质量保障	7.1.1 质量标准	董春燕
		7.1.2 质量监控与评价	周文辉
		7.1.3 评价反馈与改进情况	周文辉
8	8. 特色与社会声誉	8.3.1 专业改革与创新、专业特色	董春燕

四、工作要求

1. 参评专业所属学院将专业综合评价定性材料于8月15日前发指定邮箱备查。

2. 学校检查人员于8月20日前将定性材料批注情况发指定邮箱汇总。

联系人: 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马老师 邮箱: 407949429@qq.com



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2021年8月9日印发